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鍾凱蘋
電話：(03) 8462860#565
電子信箱：ooo64091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902303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函文、附件一 讀報教育申請辦法、附件二教師研習活動申請辦法
(376550000A_1090230386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090230386_ATTACH2.
pdf、376550000A_1090230386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人間福報社股份有限公司「人間福報讀報教育學校申請辦法」乙份，惠請貴校踴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人間福報社股份有限公司109年11月16日福字第
1091116002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辦法詳如附件，檢附函文及附件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109/11/19



1090004935